

证券代码：870233

证券简称：协新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换届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发布了《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由于该公告部分内容存在错误，本公司现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杨剑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7,244,825 股，占公司股本的 27.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谢志钢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712,073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林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356,034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朱华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

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356,034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章寅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356,034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更正后：

（一）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杨剑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7,244,825 股，占公司股本的 27.2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谢志钢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712,073 股，占公司股本的 10.7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林东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356,034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朱华君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356,034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章寅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356,034 股，占公司股本的 5.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更正后）》将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无锡协新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日